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5-015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Jürgen Vöhringer、丁福如、丁佳磊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公司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定价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届时应回避表决。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实施单位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劳务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1,200,000.00	71,566.00	
		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4,742.65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760.00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Vöhringer GmbH & Co.KG等）		600,000.00	469,245.50	
	小计		1,800,000.00	637,314.15	
从关联方购买材料、商品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Vöhringer GmbH & Co.KG等）		100,000.00	0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广西巴马俚全饮料有限公司	50,000.00	12,503.53	
	小计		150,000.00	12,503.53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上海奉贤正阳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595,945.59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108,047.81	
		上海琼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585,998.96	
		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234,433.03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1,133,444.56	
		关联B公司		1,236,014.16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137,081.63	系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大理嘉鹏公司销售地板、木门等家居产品，按合同进度收款预开票形成的开票税金
工程承包	实际由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指定B公司实施，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方。			26,949,819.03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江苏）有限公司地板、木门及生态板新建用房项目”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未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参见相关临时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2024-060）。
合计			61,950,000.00	65,630,602.45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 交易 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 与关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 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 上年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的原 因
接受 关联 方劳 务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	4.1%	26,458	71,566.00	1.28%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2.5%	0	1,760.00	0.03%	
	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1.7%				
	上海奕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7%	25,714.7	94,742.65	1.70%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 Vöhringer GmbH & Co. KG 等）	600,000.00	4.9%	157,781.00	469,245.50	8.19%	
	小计	1,800,000.00		209,953.70	637,314.15		
从关 联方 购买 材料、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 Vöhringer GmbH & Co. KG 等）	100,000.00	0.1%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广西巴马俚全饮料有限公司等）	50,000.00	0.0%	2,765.49	12,503.53	0.007%	
	小计	150,000.00		2,765.49	12,503.53		

商品	上海新发展大酒店有限公司“上海浦西艾迪逊酒店项目”，该项目关联实施方暂时尚未确定，后续以项目进展补充披露为准。	25,000,000.00	7.1%				
	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4.3%				
	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0.9%	0	234,433.03	0.07%	
	上海奉贤正阳置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0.2%	0	595,945.59	0.18%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200,000.00	0.1%	4778.76	108,047.81	0.03%	
	上海申茂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	0.3%		1,133,444.56	0.34%	
	小计	80,000,000.00	22.9%	4,778.76	2,071,870.99	0.62%	
合计		81,950,000.00		217,497.95	2,721,688.67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福如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要股东：上海新发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酒店管理；健身休闲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烟草制品零售；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食品销售；游艺娱乐活动；理发服务；生活美容服务；洗浴服务；足浴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4,877】万元，净资产【-1,022】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367】万元，实现净利润【-1,035】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三）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但存在净资产为负的风险。

（二）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福如

注册资本：2.5 亿元

主要股东：上海新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73.92%，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6.08%。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歌舞娱乐活动；理发服务；生活美容服务；洗浴服务；足浴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烟草制品零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棋牌室服务；台球活动；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停车场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洗烫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58,187】万元，净资产【27,865】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168】万元，实现净利润【768】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三）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Vöhringer Holdings GmbH.

性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 万欧元

主要股东：Vöhringer Familien GmbH & Co. KG 持股 100%。

经营范围：控制和管理在其他公司所持的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90,000,000】欧元，净资产【14,000,000】欧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00,000】欧元，实现净利润【12,700,000】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Jürgen Vöhringer 任管理董事，

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三）、（四）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四）Vöhringer GmbH & Co. KG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Vöhringer GmbH & Co. KG

性质：有限责任两合公司

注册资本：150 万欧元

主要股东：有限责任合伙人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负责出资金额为 1,500,000 欧元，无限责任合伙人为菲林格尔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用木材、塑料、铝和复合材料制造面板和部件，用于房车、家具、展览业等相关行业。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905,000,000】欧元，净资产【44,000,000】欧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2,000,000】欧元，实现净利润【16,000,000】欧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子公司，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五）广西巴马俪全饮料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广西巴马俪全饮料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文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主要股东：上海新发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7,805】万元，净资产【-6,404】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084】万元，实现净利润【1,789】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2、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六）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大理嘉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利红

注册资本：5,280 万元

主要股东：杨利红持股 88.64%，谈莺持股 3.41%，谈鸣持股 7.95%。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绿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15,467】万元，净资产【5,495】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482】万元，实现净利润【98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可能会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兜底条款。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七）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大理大声旅业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延

注册资本：16,000 万元

主要股东：上海五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2024 年末总资产【128,633.66】万元，净资产【45,134.39】万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元，实现净利润【-2,840.9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6.3 条第（三）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各项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有国家指导价格的，按照国家指导价格确定；没有国家指导价格的，以市场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的，定价原则为在成本核算的基础上加成合理的利润确定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公司从关联方购买商品或者接受关联方劳务，一般享受市场价 6 折至 8 折优惠。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因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关联方提供的酒店住宿、会务服务及危险废弃物处置服务，因办公招待、会议及环境保护等需求仍会持续采购，交易金额预计不会发生较大变化。公司与德国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的咨询服务合同目前仍在执行中。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考虑到上述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经营管理活动产生，且交易涉及金额较

小，因此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资产及业务独立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